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2-48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或“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审计准则》等有关文件要求，客观、公允地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真实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 199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80 人。

2021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6,939.1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443.4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9,646.66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8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8,088.16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

(2) 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4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孟红兵，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1998 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在制造业、能源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从事证券工作 23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慧，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13 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在制造业、能源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从事证券业务 8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陈俊，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4 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在制造业、能源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从事证券工作 15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陈俊、项目合伙人孟红兵、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慧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孟红兵、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慧、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俊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系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收费标准而确定。本次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审计费用与上期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资格证照和诚信纪录，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其在 2021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能够胜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其作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并将此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其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的工作中，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

对，0票弃权。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文件；
-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